

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 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专业学院、校外教学点：

为规范毕业证书管理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及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（粤工程职院发〔2023〕87号）要求，对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、成绩合格、达到人才培养方案毕业标准的结业学生，准予换发毕业证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理时间

2026年3月4日-3月30日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工作，严格对照人才培养方案毕业标准开展审核，确保学生材料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。

2. 换证工作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，逾期原则上不再受理。

三、办理流程

1. 学生提交材料至所在二级学院，学院初审毕业资格、签署意见并盖章；

2. 学院汇总初审合格材料，填写《2025—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统计表》，分管领导签字盖章后统一报送教务部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(一)各教学单位于2026年3月30日前,将以下材料的**纸质版+电子版(OA形式)**报送至教务部,提交材料清单如下:

1. 2025—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统计表
2. 学生成绩单
3. 技能证书等相关佐证材料

(二)材料对接联系人

1. 统计表: 贾阳果, 联系电话 37395075
2. 成绩单: 罗嘉维, 联系电话 37395075
3. 技能证: 许焕坚, 联系电话 37395075

请各二级学院及时通知相关学生,严格审核材料,确保换证工作有序开展。

附件: 2025—2026 学年第二学期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统计表

教务部

2026 年 3 月 4 日